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函件

关于遴选2017/18年度芬兰互换奖学金项目留学人员的通知

留金欧[2016]6391号

有关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芬兰共和国政府文化交流计划》，双方每年互换奖学金留学人员，前往对方国家学习或研修。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拟请贵单位选拔推荐合格人选通过该项目赴芬研修。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选派计划与资助方式

1．选派学科、专业领域

不限。

2．选派类别及留学、资助期限

选派类别: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

留学/资助期限：3-9个月

3．选派规模：10人/年

4．资助内容

留学期间享受芬兰政府提供的奖学金生活费（1500欧元/元），国家留学基金提供一次往返国际旅费。

二、申请条件

1．申请人应符合《2016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

人员选拔简章》中规定的基本申请条件。

2. 申请人申请时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81年12月15日以后出生）；获得芬兰导师邀请信；

3.语言要求：申请人与导师协商，语言水平获得院校及导师认可，须在邀请信中注明。

三、推选工作原则及要求

1.按照“按需、按强派遣，保证质量，宁缺勿滥”的原则选拔和推荐申请人。

2.做好项目的宣传与组织报名工作，将有关信息准确传达至与芬兰方面确有联系的学院与学生；同时鼓励其他符合条件的人员积极参与申请。

3.在推选工作中，向有关人员详细、全面地介绍互换奖学金项目的情况并充分征求意见，以避免其被录取后因不了解情况等原因放弃资格，造成奖学金名额的浪费。

4.请各单位对书面申请材料进行认真审核，并在规定时间统一提交国家留学基金委并附正式推荐公函。

四、申请时间及受理方式

申请人经所在单位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于2016年12月15日至25日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进行网上报名（apply.csc.edu.cn）并提交电子材料。申请表中“受理机构”选择“直接上报基金委”。

申报材料清单及准备材料要求可登录国家留学网“最新消息及项目更新”专栏查阅（http://www.csc.edu.cn/）。书面申请材料须于2017年1月5日前提交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五、审核、录取办法

国家留学基金委将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并于 2017 年 2 月确定奖学金提名人选名单。最终录取结果以芬方 6 月通知为准。

六、对外联系及派出

1. 申请人应按照相关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提交对外联系材料，由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审核后统一向芬方提交。留学候选人员须自行联系接收院校，提交对外联系材料同时提交芬方邀请信。

2. 被录取人员一般于 2017 年 9 月派出，具体派出日期以芬方通知为准。凡未按期派出者，其留学资格将自动取消。

3. 留学人员派出前需与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签订《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并办理公证、交存保证金等手续。

七、联系方式

工作中如有问题，请与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欧洲事务部联系。

联系人：杨烨、李昕冉

电子邮箱：xrli@csc.edu.cn

联系电话：010-66093559/66093963

传真：010-66093929

地址：北京市车公庄大街 9 号 A3 楼 13 层（邮编：100044）

附件：芬兰互换奖学金项目简章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10 月 19 日

芬兰互换奖学金项目介绍

一、项目简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芬兰共和国政府文化交流计划》，双方每年互换奖学金留学人员，前往对方国家学习或研修。

二、选派计划

1．选派专业

不限。

2．选派类别及留学和资助期限

选派类别：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

留学/资助期限：3-9 个月。

3．选派规模

10 人/年。

4、资助内容

留学期间享受芬兰政府提供的奖学金生活费（1500 欧元/月），国家留学基金提供一次往返国际旅费。

三、申请条件

1．申请人应符合《2016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拔简章》中规定的申请条件；

2．申请人申请时年龄应不超过 35 岁（1981 年 12 月 15 日以后出生）；获得芬兰导师邀请信；

3．语言要求：申请人与导师协商，语言水平获得院校及导师认可。（须在邀请信中注明）

四、申请办法

1．选拔办法

本项目采取个人申请、单位推荐、择优录取的方式进行选拔。所有符合本项目申请要求的中国公民均可按规定的程序进行申请。

2．申请时间及方式

申请人经所在单位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至 12 月 25 日登录国家留学基金委网上报名系统（apply.csc.edu.cn）进行网上报名，并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提交书面申请材料。

3．申请受理方式

本项目由国家留学基金委直接受理。

4．申请材料

请按照《关于准备2017/2018年度芬兰互换奖学金项目申请材料的说明》（附件一）准备申请材料，并于2017年1月5日前将书面申请材料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委。

五、审核、录取办法

国家留学基金委将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并于2017年2月确定奖学金提名人选名单。最终录取结果以芬方通知为准。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烨/李昕冉　　联系电话：010-66093559/66093963

传真：010-66093929　　E-mail：xrli@csc.edu.cn

地址：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A3楼13层（100044）

七、申请及选派程序

步骤	时 间	程序	具 体 内 容	备　注
1	2016年12月15日前	材料准备	有意向申请人进行对外联系并准备对外联系材料	
2	2016年12月15日—12月25日	申报	申请人网上申报，并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提交申请材料	须获得芬方邀请信
3	2017年2月	材料初审	国家留学基金委进行材料初审并将合格申请人材料提交至芬方	
4	2017年6月	公布最终录取结果	芬方将奖学金通知寄至国家留学基金委。留学人员开始办理派出手续	最终录取结果以芬方通知为准
5	2017年9月	派出	留学人员须按规定时间派出	未按期派出者，留学资格自动取消

附件：一、准备2017/2018年度芬兰互换奖学金项目申请材料的说明

二、芬兰互换奖学金项目申请表

附件一、关于准备2017/2018年度芬兰互换奖学金项目申请材料说明

一、申请材料清单：

1.《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

申请人需先登录网上报名系统（apply.csc.edu.cn），并按要求如实填写网上申请表；在填写完申请表并确认无误后，可按系统提示完成网上提交并打印。申请表中的有关栏目应视实际情况和项目要求进行填写，如无相关情况可不填。申请人提交的书面申请表应与网上报名信息内容一致。网上申请表正式提交后不能再修改信息（如留学期限、留学国别等）。申请人需在申请表“申请人保证”栏中签名。

2.《单位推荐意见表》和单位正式推荐公函

单位推荐意见表在申请人打印申请表时由网上报名系统自动生成（申请人在网上报名阶段此表不在报名系统中显示）。推荐意见应由申请人所在部门（院、系、所等）针对每位申请人填写。上级批准意见由所在单位负责选拔工作的主管部门在认真核对申请人所填信息后填写，应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单位正式公函用单位正式公函纸打印，带函号并加盖公章，并在公函下方注明学校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 应提交的对外联系材料及说明

1） 2017/2018年度芬兰互换奖学金申请表。（见附件或在http://www.studyinfinland.fi/tuition_and_scholarships/cimo_scholarships/finnish_government_scholarship_pool中下载）

2） 芬方院校或导师正式邀请信。（包含留学身份、留学期限等内容）

3） 申请人现有的语言水平证明或外方院校及导师对英语水平的认可证明。（须在邀请信中注明）

4）个人简历和研修计划。（中英文，研修计划包括研究动机、目标、工作计划、工作方法、预期结果等，2-5页）

5）两封专家英文推荐信。（请使用专家所在单位名称的公函纸，并有专家亲笔签名）

6）经翻译（请使用英语、芬兰语或瑞典语）的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公证件。

需提交的学历、学位公证件请务必到具有涉外资格的市级以上公证处办理。

二、材料提交要求

1．以上材料均用A4纸打印或者复印，需填写部分如不能打印，请务必字迹清晰、工整。材料1-2要求原件，一式一份，单独装订。材料3，按顺序装订成册，一式三份（原件一份、复印件二份）。另请自行准备一套，以备不时之需。

材料务必于2017年1月5日前寄至国家留学基金委欧洲事务部，并请在信封左上角或快递备注栏注明您的姓名及留学国别。（以邮戳日期为准）

2．请注意外方奖学金申请表后的说明，如有其他材料要求，请予补齐。如申请表有变动，我委将及时通知各位申请人，请使用对方国官方语（芬兰语或英语）填写。

准备材料过程中有何问题，请及时与国家留学基金委欧洲事务部联系。

联系人：杨烨/李昕冉　　电话：010-66093559/66093963

传真：010-66093929　　E-MAIL：xrli@csc.edu.cn

地址：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A3楼13层

邮编：100044

Finnish Government Scholarship Pool

Application form

Academic year 2017 - 2018

Please type or use block letters

1. Personal information (see Required documents 1)

Family name(s)	First name(s)
Gender ☐ female ☐ male	Citizenship
Place of birth	Date of birth

Contact information (valid at least until next August)

Street address	
City	Postal code
Country	E-mail
Telephone	Fax

Person to contact in case of emergency

Name	Address
Telephone	E-mail

Have you lived in Finland before? If yes, please specify when was it and what was the purpose

2. Educational background (see Required documents 2 and 3)

University education

Name and location of institution	Degree	from	to
Main field of study			

3. Information on studies/research/teaching in Finland for which you apply a scholarship (see Required documents 4 and 5)

Host institution in Finland	Host department in Finland
Subject area	
Purpose of study/research/teaching (please enclose a plan)	
Supervisor in Finland (please enclose an Invitation letter)	

4. Scholarship

Length of stay for which you apply the scholarship months
For which period (please note that the academic year in Finland begins in September and ends in May) From / 200 to / 200
Have you applied for any other scholarship for the same purpose? If yes, please specify
Have you ever been awarded a scholarship from CIMO or any other Finnish source? If yes, please specify

5. Language proficiency (see Required documents 6)

6. Additional information

Signature

Place and date	Signature

Required documents
1. Curriculum vitae (CV)
2. Copies of latest diplomas
3. Two letters of recommendation from academic supervisors
4. Study/research plan including statement of motivation (2 - 5 pages)
5. Invitation / expression of interest from the hosting academic supervisor in Finland (this will be considered as an advantage in the selection process)
6. Language certificate (Finnish, Swedish or English)

The completed application form and the required documents must be submitted to the relevant authority in the applicant's home country. See http://www.studyinfinland.fi/tuition_and_scholarships/cimo_scholarships/finnish_government_scholarship_pool for contact details.

CIMO 8/2006